

XXX 幼稚园
202X/2X 学年幼儿班(K1)入学申请资料

索取申请表格方法（不设申请表限额）：

1. 于本幼稚园网页下载
2. 亲临本幼稚园索取
3. 以邮递方式索取

派发申请表格时段：

1. 日期：202X年X月X日（星期X）至202X年X月X日（星期X）
2. 时间：星期一至星期五（上午X时至下午X时） / 星期六（上午X时至下午X时）

递交申请表格（不设限额收取入学申请表）：

1. 日期：202X年X月X日（星期X）至202X年X月X日（星期X）
2. 时间：星期一至星期五（上午X时至下午X时） / 星期六（上午X时至下午X时）
3. 递交方法：亲临 / 邮寄至本幼稚园递交申请表格【须连同所需文件（包括身份证明文件）】
4. 报名费（如适用）：港币XX元正（于递交申请表格时一并收取），无论申请成功与否，报名费概不退还

申请「幼稚园入学注册证」

1. 在幼稚园教育计划（「计划」）下，每名可在本港接受教育的儿童只会获发一张注册文件，而所有参加计划的幼稚园，只可取录持有有效注册文件的儿童。
2. 家长须于202X年9月至11月期间为其子女向教育局申请「幼稚园入学注册证」（「注册证」）。「注册证」会于本年9月开始接受申请，届时教育局会公布申请细则，并会在教育局网页(https://www.edb.gov.hk/k1-admission_sc)上载详情。如申请人在递交申请时已提供全部所需资料及文件，教育局一般可在六至八个星期内完成审核；视乎家长递交申请表格的方式（包括于教育局网页填写及递交申请表格、透过「智方便」流动应用程序、邮递申请表格或亲临教育局递交申请表格），教育局将以不同方式将电子「注册证」发放给合资格接受计划资助的申请人。如儿童可于本港接受教育但不合乎资格接受计划资助¹而未能获发「注册证」，教育局会

¹ 儿童必须是香港居民，拥有香港居留权、入境权或不附带任何逗留条件（逗留期限除外）的有效香港居留许可，才合资格接受计划资助并获发「注册证」。非本地儿童（例如持有担保书的儿童）须获得入境事务处处长的许可，才可在香港接受教育，但不会获得计划下的资助。

为有关儿童发出「幼稚园入学许可书」（「入学许可书」），儿童可凭「入学许可书」注册并入读参加计划的幼稚园，惟其家长须按注册入读之幼稚园的收费证明书缴付扣减计划资助前的全额学费。

收生准则：

1. 面见表现
2. 申请人的兄弟姐妹现正在本幼稚园就读获优先考虑
3. 如申请全日班 / 长全日班学位，需要这类服务的申请人可获优先考虑
(请留意由于学位所限，并非所有符合优先考虑的申请人均会获取录。)

面见安排：

1. 本幼稚园会安排面见所有申请入读幼儿班的儿童
2. 面见于 202X 年 X 月 X 日至 202X 年 X 月 X 日进行，本幼稚园会通过 XX 通知家长
3. 以小组形式及 / 或个别面见
4. 家长须陪同儿童参与面见
5. 在面见非华语儿童时，如需要传译 / 翻译服务，请致电 XXXX XXXX 与本幼稚园联络。本幼稚园亦接纳非华语家长和儿童由懂中文的亲友陪同会面，协助沟通。

取录结果公布：

本幼稚园将于 202X 年 X 月 X 日前通知家长幼儿班取录结果。

注册安排：

1. 正选生：家长须于 202X 年 X 月 X 日至 X 日（「统一注册日期」）内的指定时间到本幼稚园办理注册手续，并须携带电子「注册证」 / 「入学许可书」或印在电子「注册证」 / 「入学许可书」上的二维码的截图及缴交注册费。
2. 备取生：本幼稚园会发出通知（方式：电邮 / 书信 / 其他），请家长于指定日期到本幼稚园办理注册手续，并须携带电子「注册证」 / 「入学许可书」或印在电子「注册证」 / 「入学许可书」上的二维码的截图及缴交注册费。
3. 家长请留意，如未能在指定的注册日期携带有效的电子注册文件或二维码的截图到校进行注册，本幼稚园或未能为获取录儿童完成手续，因此家长务必于指定日期内向教育局申请相关注册文件。
4. 202X/2X 学年的注册费为港币 XXX 元正。如有关儿童入读本校，本校会于 ___ 月退回注册费，但若家长于注册后决定为子女转校，请以书面通知本幼稚园。本幼稚园会尽快办理取消注册手续，但注册费将不获退还。在完成取消注册手续后，本幼稚园亦不会再为该儿童

保留学位。

查询：

电话：XXXX XXXX

电邮：XXXXXXXXXX@XXXX